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武发改收费〔2017〕757号

市发改委关于印发武汉市涉农价费政策清单的通知

各区发改委（物价局）：

为落实《省物价局关于印发〈湖北省涉农价费政策清单〉的通知》（鄂价费〔2017〕75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我委对实行政府定价管理的涉农收费项目进行了整理，编制了《武汉市涉农价费政策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严格遵照执行。

各区发改委（物价局），要结合辖区实际，制定和公布本级涉农价费政策清单，并根据国家、省、市涉农价格和收费政策变化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和执行力度，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武汉市涉农价费政策清单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11月8日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11月8日印发

共印 30 份

武汉市涉农收费政策清单（20171118）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一、与农民生产生活联系紧密的收费政策						
(一) 农民建房	1	不动产登记费	住宅类80元/件，非住宅类550元/件；证书工本费10元/件。	《物权法》，财税[2016]79号，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	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鄂价工服[2017]7号	具体收费优惠减免政策见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鄂价工服[2017]7号文件
			涉及农村农民的免收政策：1、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以家庭承包或其他方式承包取得农用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申请登记的；2、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以家庭承包或其他方式承包取得农用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申请登记的；3、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国有农用地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等农业生产，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的；4、因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导致土地、房屋等确权变更而申请变更登记的。			
(二) 农村客运	2	农村道路客运费	按属地管理原则，由当地人民政府规定核准。	《湖北省定价目录》（2015）99号	《湖北省定价目录》（2015）99号	
(三) 渔业养殖	3	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		《渔业法》，财税[2014]101号，发改价格[2015]2136号，财税[2012]97号，计价格[1994]400号，价费字[1992]452号	价费字[1992]452号，计价格[1994]400号，鄂价费字[1992]196号，鄂价费[2004]243号 财税[2014]101号	2015年1月1日起对小微企业免征
		养殖、种殖业		同上	同上	
		江河、湖泊、水库、水面	8元/亩·年	同上	同上	
		江河、湖泊、水库、围网		同上	同上	
		常规鱼（青鱼、草鱼、鲢鱼、鳙鱼）	25元/亩·年	同上	同上	
		专养特种水产品（常规鱼以外）	45元/亩·年	同上	同上	
		常规鱼和特种水产品	35元/亩·年	同上	同上	
		混合养殖	8元/平方米·年	同上	同上	
		网箱养殖	8元/亩·年	同上	同上	如套养鱼的，按栏、网内养殖标准收费。
		水生经济植物种植			同上，鄂价费规[2013]18号	
		捕捞业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四) 农村 水电气	4	农业用水	按各区分价格主管部门文件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6]2号)	《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5	农村居民生活用水、非居民用水	按各区分价格主管部门文件执行	《湖北省农村供水管理办法》(湖北省人民政府令第360号)	《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6	农村用电				
		居民生活用电(一户一表)	年用电2160千瓦时以内,0.558元/千瓦时;年用电2161-4800千瓦时,0.608元/千瓦时;年用电4800千瓦时以上,0.858元/千瓦时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鄂价环资[2017]92号	新农合支付4元,个人支付1元
		居民合表用电	用户电压等级不满1千伏的,0.58元/千瓦时;用户电压等级超过1千伏的,0.57元/千瓦时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鄂价环资[2017]92号	新农合支付7元,个人支付3元
		一般工商业及其他用电	用户电压等级不满1千伏的,0.87元/千瓦时;用户电压等级1-10千伏的,0.85元/千瓦时;用户电压等级20-35千伏以下的,0.845元/千瓦时;用户电压等级35-110千伏以下的,0.83元/千瓦时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鄂价环资[2017]92号	
		农业生产用电	用户电压等级不满1千伏的,0.5587元/千瓦时;用户电压等级1-10千伏的,0.5387元/千瓦时;用户电压等级20-35千伏以下的,0.5337元/千瓦时;用户电压等级35-110千伏以下的,0.5187元/千瓦时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鄂价环资[2017]92号	
		农业生产用电中贫困县排灌用电	用户电压等级不满1千伏的,0.3917元/千瓦时;用户电压等级1-10千伏的,0.3717元/千瓦时;用户电压等级20-35千伏以下的,0.3667元/千瓦时;用户电压等级35-110千伏以下的,0.3517元/千瓦时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鄂价环资[2017]92号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四) 农村 水电气	7	居民用天然气、非居民用天然气				
		居民用天然气	第一档年用气量0-360立方米/户，每立方米2.53元；第二档年用气量360—600立方米/户，每立方米2.78元；第三档年用气量600立方米/户，每立方米3.54元。学校、养老福利机构、社区组织工作用房执行居民气价的非居民用户，价格2.66元/立方米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武发改价格〔2015〕597号	
		非居民用天然气	工、商业及其他用气，3.362元/立方米；车用天然气，3.96元/立方米。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武发改价格〔2017〕636号	
(五) 医疗 卫生	8	社会抚养费	违反规定多生育一个子女的，按所在县（市、区）上一年度农村居民人均支配收入的3倍分别征收	《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办法》（国务院令357号），财税〔2016〕14号，财规〔2000〕29号	国务院令357号，《湖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16年修改版）	
	9	一般诊疗费				
		村卫生室	5元/人次	鄂价农医规〔2011〕160号	鄂价农医规〔2011〕160号	
二、涉及农民生活的收费政策						
(一) 广播 电视	1	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安装收费标准	“全省一网”之前，暂授权市（州）、县人民政府制定具体收费标准。居民用户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第一终端每月不得超过25元；副终端每月不得超过8元（低于8元的不得提高）。有线电视入户安装费按每户不超过	《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鄂价工服〔2014〕163号	
	2	公办幼儿园（学前班）保教费、住宿费	按各市、州、县价格主管部门文件执行	《幼儿园管理条例》，发改价格〔2011〕3207号，〈湖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实施细则〉鄂价费〔2017〕74号	鄂价费规〔2012〕36号，鄂办发〔2014〕48号，鄂价费〔2014〕141号，鄂价费〔2017〕74号，武价费〔2014〕75号	
(二) 教育		保教费、住宿费	保教费：省级示范600元/生·月；市、县示范500元/生·月；一级园300元/生·月；二级园270元/生·月；三级园240元/生·月	《幼儿园管理条例》，发改价格〔2011〕3207号，〈湖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实施细则〉鄂价费〔2017〕74号	鄂价费规〔2012〕36号，鄂办发〔2014〕48号，鄂价费〔2014〕141号，鄂价费〔2017〕74号，武价费〔2014〕75号	
		伙食费	自愿原则，据实收取	鄂价费〔2017〕74号	鄂价费规〔2012〕36号	
	3	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收费				教辅材料实行“一科一辅”制度。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二) 教育		教辅材料费	自愿原则,据实收取。教辅材料实行“一科一辅”制度,3-9年级课堂作业免费发放。		鄂价费[2017]5号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按当地市、州人民政府规定执行	所有农村学生免费
		中考费	90元/生		鄂价费规[2013]215号	
	4	公办普通高中收费		教财[1996]101号,教财[2003]4号	鄂价费[2015]170号	
		普通高中学费	省级示范(重点)高中和市级示范(重点)高中为900元/生·学期,一般普通高中630元/生·学期	同上	同上	
		住宿费	按市、州、县价格主管部门文件执行	教财[1996]101号	《湖北省定价目录》	住宿费中含每月用水3吨,用电8度,超额部分按照国家规定的居民生活用水用电价格向学生收取。
		教辅材料费	自愿原则,据实收取。教辅材料实行“一科一辅”制度,3-9年级课堂作业免费发放。		鄂价费[2017]5号	
		高考费	公共科目(语、数、外)35元/每生;每科;综合科目(文综或理综)60元/生;艺术联考35元/每生,每科。	价费字[1992]367号,发改价格[2003]2161号	鄂价费规[2013]215号	
		军训服装费	自愿原则,据实收取		鄂价费[2017]5号	
		高考体检费	执行当地医疗服务价格		鄂价费[2017]5号	
	5	公办中等职业学校收费(含技校)		教财[1996]101号,教财[2003]4号,财综[2003]4号	鄂价费[2017]1号,武教助[2017]1号	
		学费	对公办中职学校经价格主管部门审批的学费标准低于2000元/生·年,按实际学费标准予以补助,高于2000元/生·年的除按2000元/生·年进行补助外,高出部分的学费缺口,按中职学校隶属关系,经同级教育、人社、财政部门综合测算,确定平均标准上限予以落实。对民办中职学校符合本市免学费政策的学生,按照本区域同类型、同专业公办中职学校免学费补助标准给予补助,高出部分,学校可以按国家政策规定继续收取。	教财[1996]101号,教财[2003]4号,财综[2003]4号	鄂价费[2017]1号,武教助[2017]1号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二) 教育		住宿费		同上	鄂价费[2017]1号	
		生均使用面积5.1平方米以上, 四人间	1200元/生. 学年	同上	同上	住宿费中含每生每月用水3吨, 用电8度, 超额部分按国家规定的居民生活用水用电价格向学生收取。对增设空调的学生住宿, 增加的住宿费标准: 单人间480元/生. 学年; 双人间240元/生. 学年; 4人间120元/生. 学年; 5-6人间80元/生. 学年; 7-8人间60元/生. 学年
		生均使用面积4.1-5平方米以上	1000元/生. 学年	同上	同上	
		生均使用面积3.1-4平方米以上	800元/生. 学年	同上	同上	
		生均使用面积3平方米以下	500元/生. 学年	同上	同上	
		未达到相应条件的	400元/生. 学年	同上	同上	
		对增设空调的学生住宿, 增加的住宿费标准	4人间120元/生. 学年; 5-6人间80元/生. 学年; 7-8人间60元/生. 学年	同上	鄂价费[2017]1号	
		代收费用(教材费、军训服装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新生入学体检费、非计划免疫接种费、新(补)办第二代身份证等)	据实收取		鄂价费[2017]1号	
	6	公办高等学校收费		财教[2013]19号, 发改价格[2013]887号, 教财[2006]2号, 发改价格[2005]2528号, 发改价格[2003]1011号, 教财[2003]4号, 计价格[2002]838号, 计价格[2002]665号, 计办价格[2000]906, 教财[1996]101号, [1992]价费字367号, 教财[1992]42号、鄂价费	鄂价费[2006]183号, 鄂价费规[2013]109号	
		高等职业院校学费	一般专业5000元/生. 学年; 艺术专业可在一般专业基础上上浮30%; 其它标准见文件	同上	鄂价费规[2013]109号	
		普通本科高校学费	一类本科一般专业4500元/生. 学年; 二类本科一般专业4000元/生. 学年; 重点专业可在一般专业基础上上浮30%; 其它具体标准见文件	同上	鄂价费[2006]183号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二) 教育		高等学校住宿费			鄂价费[2006]183号,鄂价费规[2013]109号	
		生均使用面积5.1平方米以上, 四人间	1200元/生. 学年	同上	鄂价费[2006]183号	
		生均使用面积4.1-5平方米以上	1000元/生. 学年	同上	同上	
		生均使用面积3.1-4平方米以上	800元/生. 学年	同上	同上	
		生均使用面积3平方米	500元/生. 学年	同上	同上	
(三) 证照	7	证照费			发改价格[2003]2230号	
		1、公民出入境证件费		价费字[1993]164号, [1992]价费字240号, 公通字[2000]99号	价费字[1993]164号, [1992]价费字240号, 公通字[2000]99号	
		(1) 因私护照(含护照贴纸加注)	160元/证(含丢失补发), 合订加注20元/项次	发改价格[2013]1494号, 计价格[2000]293号, 价费字[1993]164号	价费字[1993]164号, 计价格[2000]293号, 发改价格[2017]1186号	
		(2) 出入境通行证	一次有效15元/证, 二次有效50元/证, 多次有效80元/证	价费字[1993]164号, 公通字[2000]99号	价费字[1992]240号, 价费字[1993]164号, 发改价格[2017]1186号	
		(3) 往来(含前往)港澳通行证(含加注)		发改价格[2005]77号, 计价格[2002]1097号	计价格[2002]1097号, 发改价格[2017]1186号	
		往来港澳通行证(包括印刷、签发、管理等各项费用)	80元/证	同上	同上	
		往来港澳通行证加注	20元/项. 次	同上	同上	
		前往港澳通行证	40元/证	同上	同上	
		赴港澳从事商务、乘务、培训、就业等非公务活动、加注		公境[2002]151号、1559号	同上	
		一次有效加注	15元/件	同上	同上	
		二次有效加注	30元/件	同上	同上	
		短期(不超过一年)多次有效加注	80元/件	同上	同上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三) 证照		长期(三年)多次有效签注	240元/件	同上	同上	
		一年以上(含一年)两年以下(含两年)多次有效签注	120元/件	同上	发改价格〔2005〕77号,鄂价费字〔2005〕20号,发改价格〔2017〕1186号	
		两年以上三年以下(不含三年)多次有效签注	160/件	同上	同上	
		(4)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含签注)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多次签注时收费80元/件,一次性有效签注15元/件	发改价格〔2016〕352号,计价格〔2001〕1835号,价费字〔1993〕164号	计价格〔2001〕1835号,价费字〔1993〕164号,发改价格〔2016〕352号,鄂价费字〔2016〕19号,发改价格〔1992〕价费字240号,鄂价费字〔2016〕99号	包括号牌专用固封装置及号牌安装费用。
		2、户籍管理证件工本费(限于丢失、补办)		财综〔2012〕97号,〔1992〕价费字240号	同上	
		(1)户口簿		同上	同上	
		装订式	3元/证	同上	同上	
		插页式	3.5元/证	同上	同上	
		集体户口	15元/证	同上	同上	
		(2)户口迁移证件	户口迁移证5元/证,户口准迁证5元/证	同上	同上	
		3、居民身份证工本费		《居民身份证法》,财综〔2007〕34号,发改价格〔2005〕436号,财综〔2004〕8号,发改价格〔2003〕2322号	发改价格〔2004〕2322号	
		申领、换领	20元/证	同上	同上	
		丢失补领、损坏换领	40元/证	同上	同上	
		临时身份证	10元/证	同上	同上	工本费包括机动车行驶证、临时行驶证所附照片的拍摄费用和照片塑封费用。
		4、机动车号牌工本费		《道路交通安全法》,发改价格〔2004〕2831号,计价格〔1994〕783号,价费字〔1992〕240号,行业标准GA36-2014	发改价格〔2004〕2831号,计价格〔1994〕783号,鄂价费字〔2016〕99号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三) 证照		(1)号牌(含临时)		同上	同上	
		汽车反光号牌	50元/副	同上	同上	
		挂车反光号牌	35元/副	同上	同上	
		三轮汽车、低速货车	35元/副	同上	同上	
		摩托车反光号牌	25元/副	同上	同上	
		机动车临时号牌	2元/张	同上	同上	
		(2)号牌专用固封装置	单独补发号牌专用固封装置1元/个	同上	同上	为农村村民提供的公益性公墓不得对外经营,其收费管理由村民代表会议讨论决定,并向村民公示。
		(3)号牌架	铁质及同类产品5元/只(含安装费);铝合金及同类产品10元/只(含安装费)	同上	同上	根据鄂民政发[2011]7号文件,我省常住户籍的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农村“五保”供养对象可免除基本殡葬服务,具体包括:1、普通车辆遗体运送;2、3日内普通冷藏(冻)柜遗体存放;3、普通火化设备遗体火化;4、遗体消毒。
		5、机动车行驶证、登记证、驾驶证工本费		《道路交通安全法》,发改价格[2004]2831号,财综[2001]67号,计价格[2001]1979号,计价格[1994]783号,价费字[1992]240号	发改价格[2004]2831号,鄂价费[2005]4号,鄂价费[2016]99号	
		机动车行驶证	机动车行驶证2元/本;临时机动车驾驶许可2元/本	同上	同上	
		机动车登记证	4元/证	同上	同上	
		驾驶证工本费	2元/证	同上	同上	
		临时机动车驾驶许可工本费	5元/本	同上	同上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四) 殡葬 养老	8	殡葬收费				
		2、殡葬基本服务	(1) 遗体接运费：依维柯高档殡仪车起步价100元，超过五公里按1元/公里标准计价；普通殡仪车起步价50元，超过五公里按1元/公里标准计价。 (2) 火化费：平板炉火化成人500元/具，儿童300元/具，婴儿100元/具（0-3岁为婴儿，4-14岁为儿童，15岁以上为成人）；检灰炉火化800元/具。 (3) 骨灰寄存：100元/年、盒。殡仪馆、公墓单位建设的室内存放设	[1992]价费字249号，发改价格[2012]673号	价费字[1992]249号，鄂价费字[1992]108号，发改价格[2012]673号，鄂价费[2016]99号	第一类疫苗预防接种不得收费
		3、殡葬重要延伸服务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各市、州、县（市）价格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在成本监审、成本审核的基础上，依据服务成本（进货成本）加合理利润，制定基准价和浮动幅度。	《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鄂价工服规（2013）85号	
		(1) 遗体整容化妆	普通遗体整容化妆费：50元/具。包括理发、剃须、面部涂抹粉底。	[1992]价费字249号，发改价格[2012]673号	武价费（2011）132号	
		(2) 遗体及车辆消毒	遗体及车辆消毒：10元/具，传染病、腐败遗体加收10元。	[1992]价费字249号，发改价格[2012]673号	武价费（2011）132号	
		(3) 遗体冷藏	遗体冷藏：50元/具、天。组合式冷藏设备，零摄氏度以下保存。	[1992]价费字249号，发改价格[2012]673号	武价费（2011）132号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四) 殡葬 养老		(4) 灵堂租用	1、追悼厅：布置横幅、条幅、配置音响、告别棺、花圈10个、鲜花10盆。 大追悼厅：汉口殡仪馆2500元/次，武昌殡仪馆2800元/次，青山殡仪馆1500元/次。中追悼厅：汉口殡仪馆1500元/次，武昌殡仪馆1200元/次，青山殡仪馆800元/次。小追悼厅：汉口殡仪馆500元/次，武昌殡仪馆800元/次，青山殡仪馆400元/次。 2、简易告别厅：一户一室，面积15-20平方米，座椅3至5把，100元/次。 殡仪服务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以上基准价上下浮动15%的范围内自行确定收费标准。	[1992]价费字249号，发改价格[2012]673号	武价费(2011)132号	对年人平纯收入在635元以下农民和持有“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的患者，按上述标准的50%收取鉴定费
	9	养老服务	1、“三无”人员免费； 2、经济困难等老年人，实行政府定价管理； 3、满足政策规定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后仍有空余床位的（非保障对象），由养老机构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收费标准。	《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鄂价费[2015]43号	
		武汉市福利院（第一福利院）		《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武发改收费函(2017)73号	
		(一) 床位费	床位费根据不同房型分为3个等级，1、二人标准间1000元/床·月；2、三人标准间900元/床·月；3、四人及以上标准间800元/床·月。对居住时间不足月的计费方法：未满15天（含15天）的按15天计算，按收费标准的50%计费；超过15天未满30天的，按整月计费。	《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武发改收费函(2017)73号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四) 殡葬 养老		(二) 护理费	1、护理费根据不同服务对象分为3个等级，自理：身体健康、神志清晰、行动方便的老人，护理费标准为1000元/人·月；2、介助：日常行为依赖扶手、拐杖、轮椅和升降等设施帮助的老年人，护理费标准为2000元/人·月；3、介护：日常生活行为依赖他人护理的老年人，护理费标准为3000元/人·月。对护理服务时间不足月的按实际服务的天数计费。计算公式为：实际收费标准÷30天×实际服务天数。护理费应根据老人身体的实际情况按相应类别收取，不得重复收费	《湖北省定价目录》鄂价办〔2015〕99号	武发改收费函〔2017〕73号	
	10	预防接种服务费	接种第二类疫苗27元/剂次	《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财税〔2016〕14号，国办发〔2002〕57号，财综〔2002〕72号，财综〔2008〕47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鄂价费〔2017〕112号	发改价格〔2016〕488号，鄂价费〔2015〕71号，鄂价费〔2016〕60号，鄂价费〔2017〕112号	
(五) 医疗卫生	11	鉴定费				
		1、医疗事故鉴定费		《医疗事故处理条例》，财税〔2016〕14号，财综〔2003〕27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	发改价格〔2016〕488号，鄂价费〔2016〕60号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五) 医疗 卫生		中华医学会	8500元/例	同上	发改价格[2016]488号,鄂价费[2007]211号	以调解方式结案或当事人申请撤诉的,或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的案件,减半交纳案件受理费;对财产案件提起上诉的,按照不服一审判决部分的上诉请求数额交纳案件受理费;被告提起反诉、有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提出与本案有关的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决定合并审理的,分别减半交纳案件受理费;按国务院令第481号第九条规定,需交纳案件受理费的再审案件,按不服原判决部分的再审理费数额交纳案件受理费。
		省级医学会	2800元/例	同上	鄂价费[2003]109号	
		市、州及直管市医学	2000元/例	同上	鄂价费[2003]109号	
		2、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费		《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医疗事故处理条例》,财税[2016]14号,财综[2008]70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	发改价格[2016]488号,鄂价费[2009]310号,鄂价费[2016]60号	
		(1) 省级卫生行政主管部门专家组		同上	鄂价费[2009]310号	
		5人专家组	3200元/例	同上	同上	
		7人及以上专家组	4500元/例	同上	同上	
		(2) 设区的市级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所属医学		同上	同上	
		5人专家组	2200元/例	同上	同上	
		7人及以上专家组	3100元/例	同上	同上	
	12	诉讼费		《诉讼费用交纳办法》(国务院令481号),财行[2003]275号	国务院令481号,鄂价费[2008]5号	
		1、案件受理费		同上	同上	
(六) 司法		(1) 财产案件				
		不超过1万元的	50元/件	同上	同上	
		超过1万元至10万元的部分	按2.5%	同上	同上	涉及财产分割,财产总额不超过20万元的,不另行交纳;超过20万元的部分,按照0.5%交纳。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六) 司法		超过10万元至20万元的部分	按2%	同上	同上	涉及损害赔偿, 赔偿金额不超过5万元的, 不另行交纳; 超过5万元至10万元的部分, 按照1%交纳; 超过10万元的部分, 按照0.5%交纳。
		超过20万元至50万元的部分	按1.5%	同上	同上	
		超过50万元至100万元的部分	按1%	同上	同上	有争议金额或价额的按财产案件的标准交纳。
		超过100万元至200万元的部分	按0.9%	同上	同上	
		超过200万元至500万元的部分	按0.8%	同上	同上	
		超过500万元至1000万元的部分	按0.7%	同上	同上	
		超过1000万元至2000万元的部分	按0.6%	同上	同上	
		超过2000万元的部分	按0.5%	同上	同上	
		(2) 非财产案件				
		离婚案件	200元/件	同上	同上	
		侵害姓名权、名称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的案件	300元/件	同上	同上	符合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第四款规定, 未参加登记的权利人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 按本项规定的标准交纳案件受理费。
		其它非财产案件	80元/件	同上	同上	
		(3) 知识产权民事案件	没有争议金额或价额的, 1000元/件	同上	同上	
		(4) 劳动争议案件	10元/件	同上	同上	
		(5) 行政案件		同上	同上	
		商标、专利、海事行政案件	100元/件	同上	同上	
		其它行政案件	50元/件	同上	同上	
		(6) 当事人提出案件管辖权异议, 异议不	80元/件	同上	同上	按实际保全的财产数额交纳, 当事人申请保全措施交纳的费用最高不超过5000元。
		2、申请费		国务院令481号	国务院令481号	
		(1) 申请执行费		同上	同上	

收费类别	项目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项目批准依据	标准批准依据	备注
(六) 司法		没有执行金额或价额	50元至500元	同上	同上	
		执行金额或价额不超过1万元的	50元/件	同上	同上	
		超过1万元至50万元的部分	按1.5%	同上	同上	
		超过50万元至500万元的部分	按1%	同上	同上	
		超过500万元至1000万元的部分	按0.5%	同上	同上	
		超过1000万元的部分	按0.1%	同上	同上	
		(2) 申请保全措施的		同上	同上	
		不满1000元或不涉及财产数额的	30元/件	同上	同上	
		超过1000元至10万元的部分	按1%	同上	同上	
		超过10万元的部分	按0.5%	同上	同上	
		(3) 依法申请支付令的	比照财产案件受理费标准的1/3交纳	同上	同上	
		(4) 依法申请公示催告的	100元/件	同上	同上	
		(5) 申请撤销仲裁裁决或认定仲裁协议效力	400元/件	同上	同上	
		(6) 破产案件	依据破产财产总额计算，按财产案件受理费标准减半交纳，但最高不超过	同上	同上	
		(7) 海事案件		同上	同上	
		申请设立海事赔偿责任限制基金的	1000元至1万元/件	同上	同上	
		申请海事强制令的	1000元至5000元/件	同上	同上	
		申请船舶优先权催告的	1000元至5000元/件	同上	同上	
		申请海事债权登记的	1000元/件	同上	同上	
		申请共同海损理算的	1000元/件	同上	同上	

说明：本清单所列的收费政策内容均为实行政府定价管理的收费和价格。